

财政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0年度)			
申报单位名称：上海市促进中小企业发展协调办公室			
项目名称：	企业培育	项目类别：	其他经常性项目
计划开始日期：	2020-01-01	计划完成日期：	2020-12-31
是否含有政府购买服务：	否	绩效类型：	其他类
项目概况：	组织专精特新企业申报复核，制作专精特新企业标牌证书。开展专精特新工作培训，维护开发专精特新微信公众号，推进专精特新企业院士工作站。开展中小企业运行情况和政策研究。		
立项依据：	2011年，上海市经济信息化委等12个部门正式实施“专精特新”中小企业培育工程，出台《关于加快促进“专精特新”中小企业创新驱动、转型发展的意见》{沪经信企（2011）166号}。2013年7月，工业和信息化部出台《关于促进中小企业“专精特新”发展的指导意见》（工信部企业[2013]264号），要求加强对“专精特新”中小企业的培育和支持，促进中小企业走专业化、精细化、特色化、新颖化发展之路。2015年，上海市经济信息化委等7部门进一步出台了《上海市发展“专精特新”中小企业三年行动计划（2015-2017）》等文件。 “专精特新”中小企业培育工程，是按照市委、市政府和工信部的要求，围绕互联网+、中国制造2025、上海“四大品牌”建设，以培育持之以恒专注细分市场、具有行业领导力的“隐形冠军”、“专精特新小巨人”、独角兽企业为核心，为上海经济培育新动能，输送新动力。		
项目设立的必要性：	2011年，上海市经济信息化委等12个部门正式实施“专精特新”中小企业培育工程，出台《关于加快促进“专精特新”中小企业创新驱动、转型发展的意见》{沪经信企（2011）166号}。2013年7月，工业和信息化部出台《关于促进中小企业“专精特新”发展的指导意见》（工信部企业[2013]264号），要求加强对“专精特新”中小企业的培育和支持，促进中小企业走专业化、精细化、特色化、新颖化发展之路。2015年，上海市经济信息化委等7部门进一步出台了《上海市发展“专精特新”中小企业三年行动计划（2015-2017）》等文件。 “专精特新”中小企业培育工程，是按照市委、市政府和工信部的要求，围绕互联网+、中国制造2025、上海“四大品牌”建设，以培育持之以恒专注细分市场、具有行业领导力的“隐形冠军”、“专精特新小巨人”、独角兽企业为核心，为上海经济培育新动能，输送新动力。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专精特新、专精特新小巨人等申报通知。		
项目实施计划：	上半年发布申报通知，下半年完成申报审核。		
总目标及阶段性目标：	支持本市中小企业走“专、精、特、新”发展道路，提升企业竞争力，成为在国内、国际细分市场占有率先的“隐形冠军”、独角兽企业，为上海经济发展作出贡献。		

本项目上年度市级财政资金使用情况			
项目总预算（元）：	790,000.00	项目当年预算（元）：	790,000.00
同名项目上年预算额（元）：	710,800.00	同名项目上年预算执行数（元）：	710,800.00

### 2020年绩效目标

一级目标	二级目标	三级目标	指标目标值
投入与管理	投入管理	预算执行率	=90%
	财务管理	资金使用规范性	规范
	实施管理	预算资金到位率	=100%
产出目标	数量	专精特新数量	=2500家
	质量	项目质量可控性	可控
	时效	实施时间	=180天
效果目标	经济效益	销售增长	>=10%
影响力目标	信息共享	市区共享	市区共享企业数据库

财政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0年度)			
申报单位名称：上海市促进中小企业发展协调办公室			
项目名称：	服务体系	项目类别：	其他经常性项目
计划开始日期：	2020-01-01	计划完成日期：	2020-12-31
是否含有政府购买服务：	否	绩效类型：	其他类
项目概况：	开展中小企业服务绩效第三方评估，组织国家中小企业公共服务示范平台，示范基地评审，制作市级中小企业服务机构证书，开展市级中小企业服务机构培训，维护市级中小企业服务机构信息更新等方面工作。开展融资运行监测，了解企业融资成本变动情况；定期开展中小企业融资担保业务统计报送；受理并协助中小企业破解融资问题。		
立项依据：	《关于加快推进中小企业服务体系建设的指导意见》（工信部联企业[2011]575号）、《工业和信息化部办公厅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公共服务规范评价标准（试行）〉的通知》（工信厅企业[2017]103号）、《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印发〈国家小型微型企业创业创新示范基地建设管理办法〉的通知》（工信部企业[2016]194号）、《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印发〈国家中小企业公共服务示范平台认定管理办法〉的通知》（工信部企业[2017]156号）		
项目设立的必要性：	为进一步贯彻落实中办、国办印发的《关于促进中小企业健康发展的指导意见》精神，根据《关于加快推进中小企业服务体系建设的指导意见》（工信部联企业[2011]575号）、《工业和信息化部办公厅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公共服务规范评价标准（试行）〉的通知》（工信厅企业[2017]103号）文件的要求，积极引导中小企业服务机构在创业服务、科技创新、知识产权、市场拓展、人力资源、投融资服务、改制上市、管理咨询、法律服务、商务服务等领域，开展社会化、专业化、市场化服务，推动中小企业服务机构不断增强服务意识、创新服务功能、扩大服务规模、提升服务成效，为本市中小企业高质量发展营造良好社会环境和发展动力。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第三方评估工作依据《2019年中小企业服务第三方绩效评估指标体系》开展；国家中小企业公共服务示范平台和国家小型微型企业创业创新示范基地的申报推荐工作按照自愿申报、各区推荐、专家评审的工作流程组织开展；融资运行监测、担保信息报送委托科技信息公司、担保行业协会等第三方专业机构实施，签订项目合同，约定相关事项，确保按合同实施。		
项目实施计划：	第三方评估工作一季度完成现场测评、二季度完成整体评估；国家中小企业公共服务示范平台国家小型微型企业创业创新示范基地按照工信部当年度发文时间完成申报推荐工作；维护市级中小企业服务机构培训工作在三季度完成；融资运行监测、担保信息报送工作一季度签订项目合同，二季度支付款项，年底前实施完成。		
总目标及阶段性目标：	持续优化本市中小企业服务体系建设，打造一支社会化、专业化程度较高的市级中小企业服务机构队伍，发挥其服务中小企业的示范引领作用，推动本市中小企业高质量发展。了解和掌握中小企业融资运行状况、融资成本变动情况，进一步完善中小企业信用担保体系建设，有效缓解中小企业融资难、融资贵问题。		

本项目上年度市级财政资金使用情况			
项目总预算（元）：	678,000.00	项目当年预算（元）：	678,000.00
同名项目上年预算额（元）：	566,000.00	同名项目上年预算执行数（元）：	566,000.00

## 2020年绩效目标

一级目标	二级目标	三级目标	指标目标值
投入与管理	投入管理	预算编制合理性	合理
		预算执行率	=90%
		预算资金到位率	=100%
	财务管理	财务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财务监控有效性	有效
		资金使用规范性	规范
	实施管理	项目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资格审核（含复审）规范性	规范
		信息公开实现率	规范
产出目标	数量	市级中小企业服务机构数量	<=450家
	质量	资金使用率	=100%
	时效	项目完成及时率	=100%
效果目标	经济效益	中小企业获得专业化服务支出成本	降低
	满意度	样本中小企业服务满意度	>=80%
影响力目标	部门协助	部门配合度	=100%